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1 | 投标供应商具有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及以上证书或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三级及以上证书。 | 投标供应商具有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及以上证书或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三级及以上证书。 |

(四)样品评审组织

采购包1：

不需要提供样品

(五)评审方法选择

采购包1：

综合评分法

(六)合同履约要求

1.验收交付

(一) 物资交付前，乙方应当对物资进行全面自检，符合交付条件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二) 在交货时乙方应当对所提供的产品出具国家标准规定的产品合格证或国家认可的行业标准规定的产品合格证。

(三) 甲方在交货前有权对乙方提供的物资、技术、服务提出异议，并采取相关措施确保质量合格。

(四) 具体组织程序、验收标准和方法，按甲方规定程序执行，乙方配合实施。

※（五）产品出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物资和解除采购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出厂验收过程中，乙方可有1次整改机会，若第一次检验未通过，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进行第二次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若第二次检验仍未通过的，甲方有权取消或解除采购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发现产品性能指标未达到要求的，乙方按照甲方明确的整改期限（不超过1个月），可有1次整改机会，在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毕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而延期交货时，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每天按违约物资金额的1‰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违约总金额的5%。如果达到违约金最高限额时仍不能交货，或交货时间影响甲方任务实施，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乙方应当给予足额赔偿。

（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服务义务或产品技术性能指标不达标而给甲方或产品使用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要按损失金额予以赔偿。

（三）甲方需按约定及时足额支付货款，未按约定及时足额支付货款时，每迟付一天按违约金金额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限额为违约总金额的5%。

3.争议处理

（一）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二）协商不一致的，甲方或乙方向采购机构负责合同履约的部门反映情况，请求第一次调解处理；第一次调解不成功的，向军级单位采购管理部门或同等权限的采购管理部门请求第二次调解处理。

（三）调解不成功的，甲方或乙方应当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仲裁费、诉讼费由承担责任的一方承担。在仲裁、诉讼期间，除正在仲裁、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当继续执行。

4.保密和专利权要求

乙方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如违反以下条款，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赔偿因违反承诺造成的损失，接受甲方按照国家和军队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参与本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的乙方所属员工发生失密泄密的，由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和军队保密法规制度要求，制定并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制度，设置保密部门，配备保密人员，开展保密培训，严格约束所属员工行为，接受和配合甲方或军方采购管理部门、采购机构组织开展的保密指导和监督检查。

（二）未经甲方或军方有权单位许可，不以摘抄、复制、告知、公布、出版、传递、转让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用任何第三方组织和人员知悉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甲方提供的或参与本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获悉的所有信息均视为保密信息，甲方或军方有权单位明确表示无需保密的信息除外。

（三）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包括以手写、打印、软件、磁盘、光盘、胶片、图片、音视频或其他可读取方式记载的数据信息和文档资料，实行专人管理、专室专柜存放、定期审核销毁，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四）不在联接互联网计算机中存储、处理、传递，不通过普通电话、传真、快递等非保密渠道传递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

（五）不将本采购项目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作为企业业绩进行公开宣传。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仍继续承担与合同履行期间相

同的保密义务。在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已知悉合同履行过程以及合同履行完毕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及其成本，无须甲方另外支付保密相关费用。

5.是否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1:

否

6.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

否

(七)安全保密措施

乙方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如违反以下条款，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赔偿因违反承诺造成的损失，接受甲方按照国家 and 军队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参与本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的乙方所属员工发生失密泄密的，由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一) 严格遵守国家和军队保密法规制度要求，制定并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制度，设置保密部门，配备保密人员，开展保密培训，严格约束所属员工行为，接受和配合甲方或军方采购管理部门、采购机构组织开展的保密指导和监督检查。

(二) 未经甲方或军方有权单位许可，不以摘抄、复制、告知、公布、出版、传递、转让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用任何第三方组织和人员知悉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甲方提供的或参与本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获悉的所有信息均视为保密信息，甲方或军方有权单位明确表示无需保密的信息除外。

(三) 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包括以手写、打印、软件、磁盘、光盘、胶片、图片、音视频或其他可读取方式记载的数据信息和文档资料，实行专人管理、专室专柜存放、定期审核销毁，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四) 不在联接互联网计算机中存储、处理、传递，不通过普通电话、传真、快递等非保密渠道传递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

(五) 不将本采购项目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作为企业业绩进行公开宣传。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仍继续承担与合同履行期间相同的保密义务。在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已知悉合同履行过程以及合同履行完毕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及其成本，无须甲方另外支付保密相关费用。

(八)供应商选取方式

采购包1:

{{未填写}}

(九)推荐采购单位代表

否

(十)现场踏勘

采购包1:

不组织

(十一)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十二)需要回避的评审专家、供应商名单

无

五、经济要求

采购包1: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类型 | 要求 |
|----|------|---------------|--|
| 1 | ★ |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 合同签订 60 日历日内于甘肃省张掖市完成交付。 |
| 2 | ★ | 产品包装和运输要求 | 货物需包装完整无明显损坏，具体运输方式不限。 |
| 3 | ★ | 售后服务 | 在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2 年，质保期内由供应商免费进行维修；在质保期外维修产生的人工费、配件费等费用应当不高于当地物价局标准。维修申请发出后，供货商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作出响应。 |
| 4 | ★ |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 投标供应商应当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该物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机构提供的技术文件等材料。 |
| 5 | ★ | 物资编目编码、打码贴签要求 | <p>(一)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完成合同内采购物资的编目编码工作，按照统一要求，提供物资相关数据信息，配合甲方做好编目数据采集工作。涉密信息应当按照国家、军队安全保密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确保不发生失泄密问题。1.乙方可通过军队采购网互联网网站(www.plap.mil.cn)或“通用物资编目数据平台”(www.ngcode.cn/catalog)，下载安装编目用户终端软件。按要求录入采购物资数据，导入技术规范、产品说明书、图片等便于物资识别的电子文件资料，生成编目申请数据包，提交甲方或承担军队资产编目编码职能的单位。2.乙方应当配合甲方或承担军队资产编目编码职能的单位，补充完善编目数据。3.乙方通过甲方接收赋码后的编目数据包，导入编目用户终端软件，获取品种码，正确填入合同文本，用于打码贴签、验收结算等。4.甲方有单件管理需要的，乙方应当依据规则或示例程序自行生成单件码。(二)乙方应当按照统一要求在物资交付前完成打码贴签工作。1.物资标识标签格式、张挂位置、材质、码制等内容，应当符合军队有关要求。2.物资标识标签上的品种码应当与合同物资明细表中的品种码完全一致。(三)物资编目数据填报和打码贴签情况，列入出厂验收、接收验收项目；编目数据、标识标签不符合规范要求的，验收不予通过，不得进入物资储存单位。乙方应当在7日内完成整改，重新协调甲方组织验收。</p> |
| 6 | ★ | 付款及结算方式 | 本项目不预付货款，物资运达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收集发运接单单、发票、验收报告等材料，提交采购单位办理结算手续，采购单位在 90 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货款。 |
| 7 | ★ |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 待所有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安装调试完成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的 95% ，剩余 5% 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
| 8 | | 备品备件要求 | 1.投标供应商应当提供物资生命周期内所需零备件和消耗品清单，并明确供应周期和价格等优惠条件。 |

六、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车载式移动通信系统采购项目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

移动核心网设备:

(1) 提供车载基站整车解决方案,设备内容:含核心网、BBU、RRU、天馈系统、调度系统、北斗授时、防雷装置等设备及安装调试,同时具备核心网和基站的功能;单载波设备小区数 ≥ 1 个

(2) 基站支持双载波功能,所有设备为国产品牌,附承诺函

(3) 工作频段范围:566MHz~678MHz,频段可调,载波带宽:5MHz/10MHz/20MHz

(4) 单载波单扇区支持在线用户数 ≥ 1000 个,激活数 ≥ 1000 个。切换能力:20MHz频率下,单载波单扇区在线态到激活态切换能力 ≥ 400 个/秒

(5) 时隙配比。支持灵活的上下行时隙配比,支持上下行3:1配置。

(6) 单扇区单载波吞吐量:上传传输速率 ≥ 35 Mbps,下行传输速率 ≥ 100 Mbps

(7) 单扇区双载波情况下,双载波上行传输速率 ≥ 70 Mbps,下行最大传输速率 ≥ 180 Mbps

(8) 支持2T2R;单通道最大发射功率 ≥ 30 W

(9) 天线:全向天线,增益(dBi) ≥ 8 dBi,1.5 \leq 长度 ≤ 2 米。

(10) 移动核心网设备体积1U-2U,满足标准机柜安装。

(11) 内置核心网支持LTE业务和集群业务

(12) 设备支持最大容量指标:在线用户 ≥ 1000 个,激活用户 ≥ 1000 个,注册群组数 ≥ 40 个

(13) 基站及核心网功能:签约数据管理、鉴权管理、移动性管理、网络管理、语音数字集群业务、基带信号处理、操作维护控制、射频传输等功能

(14) 支持卫星、CPE、自组网、微波、有线等5种以上回传方式

(15) 基站设备可用度 $\geq 99.999\%$;插板式模块化结构,支持单独更换故障单板和容量扩展;基站主控传输板冷备份

(16) 工作温度:射频单元及天馈:-40 $^{\circ}$ C~+60 $^{\circ}$ C,核心网、基站及各类终端:-20 $^{\circ}$ C~+55 $^{\circ}$ C,贮存温度:-40 $^{\circ}$ C~+70 $^{\circ}$ C,相对湿度:95%(+40 $^{\circ}$ C)

(17) 设备采用交流供电

★(18) 与采购方目前使用的移动核心网ESCN290和设备EP821-D06全兼容(移动核心网设备厂家提供兼容承诺书即可)

光缆:单模4芯GYXTW中心管式铠装光缆;外观圆型,PE聚乙烯外被,涂覆钢带;弯曲半径10-20Dm m,拉伸力600-1500N,加粗磷化钢丝,工作温度40-70 $^{\circ}$ C

移动基站机柜:国标19英寸标准机柜,22U安装空间;抗震基座;机柜需配备主动散热;优质冷轧钢制作;机柜表面脱脂、磷化、静电喷塑;厚度:方孔条1.5mm,框架和前门边条1.2mm,其他0.8mm

交换机:8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2个千兆光口;半双工、全双工、自协商模式,支持MDI/DMI-X自适应;交换容量 ≥ 20 Gbps,包转发率 ≥ 14 Mpps;电源100-240VAC;支持POE/POE+,最大POE功率120W,工作温度0~45 $^{\circ}$ C,存储温度-40 $^{\circ}$ C~70 $^{\circ}$ C;工作湿度10%~90%无凝结;存储湿度5%~90%RH无凝结;安规符合GB4943

光端机:SFP千兆单模单纤;20公里LC接口1对装

无线自组网设备:(1)工作频段:1400MHz

(2) Wifi能力:2.4Ghz 802.11 b/g/n

(3) 信道频宽:5MHZ/10MHZ/20MHz,最高为20MHz

(4) 发射功率: ≥ 10 W

(5) 接受灵敏度:-92dBm@5MHz

(6) 传输速率: ≥ 70 Mbps

(7) 调整方式:BPSK/QPSK/16-QAM/64-QAM

(8) 组网方式:自组网

(9) 组网能力:支持64个节点组网

(10) 自带话咪,语音对讲

(11) 支持中心节点的指示灯显示

(12) 支持中心节点模式:开启后,该设备只能通过中心节点设备进行转发通信

- (13) 支持频点扫描功能，可扫描出各频点在当前环境下的底噪，支持单次扫描和循环扫描两种模式
- (14) 白名单模式：开启白名单后，该设备只与MAC已列入允许接入列表中的设备进行通信
- (15) 设备支持web界面的固件升级
- (16) 支持地图显示功能，包括地图的在线模式和离线模式
- (17) 自愈合能力：支持网络自动组织、自动愈合，愈合时间小于1秒。
- (18) 支持AES128、AES256加密模式
- (19) 多跳：≥6跳，6跳后至少可传输一路视频
- (20) 支持GPS、北斗双定位
- (21) 网络接口：网口、音频、HDMI接口
- (22) 功耗：≤90W
- (23) 三防等级：IP66
- (24) 供电电压：180~240VAC，接口为航空级连接器

整车加（改）装：

扩展方舱

- (1) 舱体尺寸：5830*2440*2400mm，扩展后尺寸：5830*(4500±200)*2400mm，迷彩色
- (2) 舱体技术达到国家军标GJB870-90标准，(50±5)mm铝蒙皮聚氨酯夹芯板舱体，防滑地板革全铺设；一键式扩展收合时间≤10分钟
- (3) 配备扩展通用帐篷1套，颜色与车体一致。内篷体150D白色涂铝阻燃牛津布，地布双面涂覆聚氯乙烯防水布，空间不小于30m³，手动展开收合
- (4) 配备自动调平装卸机构，单腿承重≥1吨，升降高度≥1500mm
- (5) 工作温度-20℃~45℃，工作海拔≤5000m
- (6) 配备舱体稳固装置，支持非铺装路面、铁路、船舶、空运及直升机掉运等运输条件
- (7) 配备2KW壁挂式冷暖空调
- (8) 配备自启动8KW静音柴油发电机，连续工作时间≥10h，自带线缆、插座、地钉、地线2套
- (9) 配备220V10W应急防空灯1个，DF215照明灯4只

非扩展方舱

- (1) 舱体尺寸：5830*2440*2400mm，荒漠迷彩色
- (2) 舱体技术达到国家军标GJB870-90标准，(50±5)mm铝蒙皮聚氨酯夹芯板舱体，防滑地板革全铺设
- (3) 配备自动调平装卸机构，单腿承重≥1吨，升降高度≥1500mm
- (4) 工作温度-20℃~45℃，工作海拔≤5000m
- (5) 配备舱体稳固装置，支持非铺装路面、铁路、船舶、空运及直升机掉运等运输条件
- (6) 配备2KW壁挂式冷暖空调
- (7) 配备自启动8KW静音柴油发电机，连续工作时间≥10h，自带线缆、插座、地钉、地线2套
- (8) 配备220V10W应急防空灯1个，DF215照明灯4只

电动天线升降杆：12米管体材质航空铝，升降模式为手自一体化遥控，最大升高12米，电动升降架加装交流220V或直流24V电机

UPS：3kVA，内置200AH蓄电池，交转直电源模块，备电时长≥30分钟，与核心设备网设备和自主网设备相匹配

改装：包括建设过程中人工费、辅料、线材、减震器和其他一切建设改装相关费用等

集成：设备安装、调试、督导

说明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若有任何一条未响应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带“▲”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对响应性评审产生影响，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